

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产品召回保险（适用于食品类）

产品说明书

(2024年03月01日版)

一、产品概述

(一) 产品名称/简称

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产品召回保险（适用于食品类）

(二) 投保人/被保险人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企事业单位均可作为本产品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

(三) 缴费方式

一般情况下为一次交清。针对保费较大的情形，如客户要求也可分两期支付。

二、产品所使用条款的审批或者备案名称

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产品召回保险（适用于食品类）

三、产品保障范围

主要责任：

在保险期限内，对于被保险人生产或销售的产品在生产、准备、制造、包装、加贴标签或配送过程发生意外污染、恶意产品破坏、产品敲诈勒索，使得使用或消费该被保险产的第三方发生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或存在导致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现实或紧迫危险时，被保险人为了检验、收取、撤回和/或销毁因保险事故而召回的被保险产品，而发生所有合理且必要的成本。召回费用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

i.) 在报纸、杂志或任何其他印刷媒体、电台和/或电视广播、或者任何其他公告（不论是通过电子或其他方式）上发布召回公告的成本，以及专门为了公告和/或实施被保险产品的召回而发生的通信成本；

ii.) 发生产品召回时，将被保险产品从购买人、经销商或用户处运输到被保险人指定地点的成本；

iii.) 除正式职工外，为了分析、研究、咨询、检验、收取或撤销相关被保险产品而雇佣必要额外人员的成本，包括在产品召回过程中，为了这些人的额外住宿而发生的合理成本（如有需要）；

iv.) 因专门为了召回被保险产品而加班，所支付给被保险人的正式职工的报酬；

v.) 因被保险产品召回直接导致而发生的租赁额外仓库和/或存储空间的成本；

vi.) 妥善处置被召回的被保险产品之成本；

vii.) 已经计划但完全因为保险事故而无法执行的零售进场费，和任何广告和/或促销计划的取消费；

viii.) 零售商和经销商在被保险产品召回期间发生的，并且有证据佐证的合理且必要的召回费用；

如果被保险产品是代被保险人客户特别生产、使用客户品牌再销售或者属于客户所生产、经销或处理的产品的组成部分，则保险责任仅在被保险人依法有义务向该客户赔偿相关召

回费用时，才适用于上文第 i.) 款至第 vii.) 款所述与该产品有关的召回费用。本公司因上文所述客户的费用，而将向被保险人赔偿的金额，不得超过被保险人亲自召回前述客户的产品时，原本会发生的费用。

其他相关承保范围，请参具体条款内容。

四、 保险期间

具体以保单明细表上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五、 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条款

主要责任免除：

A. 第三方对被保险人提出引发或有关被保险产品的使用或消费的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索赔或任何其他索赔，包括与第三方法律诉讼有关的抗辩费用；

B. 与被保险产品类似的竞争对手产品，所遭受的意外污染或恶意产品破坏；

C. 任何投保人、被保险人及其高管、受托人或受让人的任何故意、不诚信、欺诈性、非法性或犯罪性作为或不作为；

D. 除被保险人以外的任何当事人不遵守被保险人有关被保险产品存储、消费或使用的规定程序。本除外责任条款仅适用于意外污染；

E. 被保险人的任何雇员在任何被保险产品的生产、销售或配送上，故意违反政府或监管要求，或者该雇员故意在生产过程中，使用被任何政府机构禁止或宣布为不安全的任何材料

或物质。本除外责任条款仅适用于意外污染；

F. 因任何原因导致的核反应、核辐射或放射性污染；

G. 战争、入侵、敌对行为（不论是否宣战）、内战、起义、革命、叛乱、暴动、内乱或军事行动或篡夺政权的直接或间接后果；

H. 被保险产品（或其成分或组分）化学结构的变质、分解或转化，但因保险事故导致的变质、分解或转化除外；

I. 影响被保险产品的人口、客户口味、经济条件、季节性销售变化、市场份额或竞争环境变化；

J. 因被保险事故或其他原因导致的任何诉讼或向任何政府机构提起的任何诉讼程序，所产生的任何成本与费用；

K. 被保险人在任何口头或书面合同或协议下承担的任何责任，但是本除外责任条款不适用于由本保险单项下的保险事故，所产生的保险事故咨询费用和/或召回费用；

L. 被保险人或其他人检测、监控、清理、去除、处理、解毒、中和污染物或评估污染物的影响或相关损害赔偿的任何指示、要求、索赔、诉讼或请求；

M. 与任何产品或被保险产品的设计或重新设计、工程或再工程有关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N. 引发于以下原因的任何意外污染：

i.) 转基因生物；

ii.) 任何被保险产品的激素处理；

iii.) 任何被保险产品的辐射；

iv.) 传染性海绵状脑病（TSE），包括但不限于牛海绵状脑病（BSE）、慢性消耗性疾病（CWD）、克雅二氏病、新变异型克雅氏病（nv-CJD）、羊痒病或貂传染性脑病；

v.) 任何形式的禽流感或鸟流感病毒，包括为了描述病毒而发明或使用的任何其他科学命名（例如 AH5N1、AH5N2、AH7N1、AH9N2）其他命名（例如“禽流感”），不论任何基因特征或差异、子类或菌株，也不论是否配合任何神经氨酸酶表面蛋白；以及它们的任何进展、突变或重组，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子类或菌株的进展、突变或重组，和/或其抗原成分的任何变化；

vi.) 任何致癌物，不论该致癌物是否被证明具有其他非致癌作用。

O. 恐怖主义；

P. 被保险人的任何高管、受托人或受让人，所造成的任何负面宣传；

Q. 投保人、被保险人或被保险人的任何雇员或高管知道被保险产品的生产、准备或制造过程有缺陷或偏差，或者存在导致或可合理预计可能会导致前述偏差或缺陷的情形，且被保险人怠于采取合理的改正措施的任何事件或情形；

R. 有关任何被保险产品或拟用成分的安全性的政府法规或公众认知的任何变化。本除外责任条款仅适用于意外污染。

S. 由于以下原因导致的任何产品召回：

i.) 被保险产品未达到其既定目的，包括违反任何书面或默示的适合性或质量保证；

ii.) 被保险产品的规定寿命届满。

T. 投保人、被保险人或被保险人的任何雇员或高管在起保日前知道或本可以合理预见可能会导致本保险单下的损失的任何事件或情形。

U. 对于除召回费用以外，被保险人依法有义务支付或由第三方发生的任何财务、经济或间接损失的任何索赔，即使此索赔是由保险事故所导致的。

V. 除符合损失定义的损失外，对于被保险人所发生的任何财务、经济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利润损失）的任何索赔。

W. 根据依法成立的联邦、州或地方监管机构或行政机构的裁定，原本不属于保险事故，而由被保险产品的经销商、购买人、零售商、批发商或用户，对被保险产品所进行的召回、清除、恢复占有或控制、撤销或处置或有目的的销毁。

X. 任何罚款和罚金，包括但不限于刑事罚金、行政罚款、违约金、惩罚性或惩戒性损害赔偿。

Y. 任何由于实际、声称或威胁存在、摄取或吸入任何形式的石棉或铅，或任何材料或产品含有或声称含有石棉或铅，所引起的任何责任。

Z. 任何与网络相关的损失，包括：

i) 对电子数据的任何部分或全部破坏、失真、删除、损坏、篡改、错误判读或盗用；

ii) 创建、修改、输入、编辑或使用电子数据时的错误或遗漏；

iii) 任何时间和地点的任何电子数据，全部或部分失效，或无法接收、发送、处理、访问或使用； 和/或

iv) 无论在任何时候，因可能发生的任何其他促成原因或事件，所发生任何直接或间接原因的电子数据通信、显示、发送或发布。

其他责任免除请参具体条款内容。

六、 保单预期利益

本产品不涉及保单预期利益。

七、 其他

具体条款内容可参阅：

<https://www.swissrecorporatesolutions.com.cn/download>